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：陳文松

電話：(02)7736-5713

電子信箱：chen9107687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2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綜(二)字第11500341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內政部國家公園署海洋國家公園管理處函、附件1-砌嶼不凡空間構築徵選計畫簡章、附件2-報名表 附件一 附件二 附件三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國家公園署海洋國家公園管理處（下稱海管處）辦理「『砌嶼不凡』—築夢四島·海嶼新生/115年度澎湖南方四島國家公園空間構築徵選計畫」，請惠予公告並鼓勵所屬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海管處115年3月30日海解字第115100334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海管處為活化澎湖南方四島既有空間及注入新活力，特辦理旨揭徵選計畫，期針對具潛力之公共空間、閒置建物或空地進行改造，結合景觀美化與生活機能目標，打造兼具美學與實用性之藝術設置或公共空間，歡迎大專校院在學學生（含碩、博士生）參賽。
- 三、檢附海管處函文及活動資訊供參（詳附件）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(含大學系統)

副本：本部高等教育司、技術及職業教育司(均含附件)

